

大专文科教材

中等语文教学法教程

ZHONGVII
YUWENJIAOXU
FAJIAOCHENG



252761

G 633.3

279

大专文科教材

中学语文教学法教程

萧士栋 张仲良 主编



200040990

河南教育出版社



顾问：于佑民

主编：萧士栋 张仲良

编委：王严平 何深

赵景星 曾祥芹

大专文科教材

中学语文教学法教程

萧士栋 张仲良 主编

责任编辑 王笑波

河南教育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新郑县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32开本 9.625印张 218 千字

1987年6月第1版 1987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470册

ISBN 7-5347-0076-0/G·61

统一书号7356·481 定价1.70元

编写说明

教学法是高等师范院校的一门专业必修课，它在高师课程体系中具有归总作用，应占统领地位。《中学语文教学法教程》是由河南省教委组织编写的高师文科教材的一种。它可作为师大、师院、师专、教育学院、教师进修学院的教学用书，也可作为在职中学语文教师的自修用书。

本书依据最新《中学语文教学大纲》精神，吸取语文教学改革的最新成果，按照“总——分——总”的格局，展开十三章。注重语文教学的基础理论，突出听、说、读、写的能力训练，内容上科学、实用，表达上精要、好懂。

本书编写分工如下：第一章、第十三章由曾祥芹执笔；第二章、第三章、第九章由何深执笔；第四章、第十一章由张仲良执笔；第五章、第六章由赵星景执笔；第七章、第十二章由萧士栋执笔；第八章、第十章由王严平执笔。全书由萧士栋、张仲良主编并负责统稿，最后改定。

河南省教委孙顺霖、杨培两位同志主持了本书的编写工作。河南教育学院于佑民副教授担任本书顾问，并审阅了全书。河南教育出版社给予热情的支持。在此一并致以谢意。

1986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结论	(1)
第一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地位	(1)
第二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性质	(2)
第三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任务	(5)
第四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课程结构	(7)
第五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科学基础	(8)
第六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教学法	(9)
第二章 中学语文教学的回顾与展望	(12)
第一节 三十七年的经验是可贵的	(12)
第二节 深刻的教训和光明的前途	(21)
第三章 中学语文教学大纲和教材	(24)
第一节 中学语文教学大纲	(24)
第二节 中学语文教材	(37)
第三节 1987年至1990年过渡性的教学大纲和教材	(40)
第四章 中学语文教学的一般原则	(42)
第一节 语文教育与思想教育相结合原则	(43)
第二节 听、说、读、写互相促进原则	(47)
第三节 语言训练与思维训练相结合原则	(50)
第四节 讲练相结合原则	(54)
第五节 课内外相结合原则	(58)
第五章 听话教学	(62)
第一节 听话的重要性	(62)

第二节	构成听话能力的基本因素	(65)
第三节	听话能力的训练方法	(70)
第六章	说话教学	(82)
第一节	说话的重要性	(82)
第二节	构成说话能力的基本因素	(84)
第三节	说话训练的要求、原则和方式	(88)
第四节	说话训练的方法	(91)
第七章	阅读教学	(105)
第一节	阅读教学的性质和任务	(105)
第二节	阅读教学的过程	(112)
第三节	阅读教学的常用方法	(126)
第八章	作文教学	(136)
第一节	作文教学的原则	(136)
第二节	作文教学的过程	(139)
第三节	作文训练的形式	(162)
第四节	作文训练的方法	(166)
第九章	各类课文教学	(176)
第一节	记叙文教学	(176)
第二节	议论文教学	(184)
第三节	说明文教学	(190)
第四节	文言文教学	(196)
第五节	知识短文教学	(207)
第六节	文学作品教学	(211)
第十章	课外语文学习	(215)
第一节	课外阅读指导	(215)
第二节	语文课外活动的指导	(225)

第十一章	语文成绩的考核	(233)
第一节	成绩考核的目的	(233)
第二节	成绩考核的内容和要求	(236)
第三节	成绩考核的方式方法	(241)
第四节	考核结果的评定评析	(246)
第十二章	语文教学的备课	(250)
第一节	语文备课的基本要求	(251)
第二节	语文备课的基本方法	(254)
第三节	语文教案的编写与板书设计	(270)
第十三章	中学语文教师	(275)
第一节	中学语文教师的职责	(275)
第二节	中学语文教师的素养	(277)

第一章 絮 论

第一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地位

“中学语文教学法”是高等师范院校中文系、科开设的一门必修课，是直接培养中学语文教师的一门专业课。它在高师中文系、科的课程体系中居于统领的地位，具有归总的作用。

我国高等师范院校各系、科设“教材教法”课，已有七十年的历史。解放前，中学开“国文”课，高师国文系开“中学国文教材教法”课；解放后，中学的“国文”课改称“语文”，高师中文系相应地开“中学语文教材教法”课。1956年至1958年，中学分设“汉语”和“文学”两门课，高师中文系也相应地分设“汉语教学法”和“文学教学法”。中学分科教学停止进行，高师中文系随之恢复了“中学语文教材教法”。1978年，中央教育部分别委托武汉师院、西南师院等十二院校中文系重新编写这门学科的教材，根据编写组建议将这门课改称“中学语文教学法”，此名沿用至今。

“中学语文教学法”走过了曲折的路。建国后十七年间，全国高等师范院校虽然普遍设置了这门课，但始终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尤其在十年动乱中，此课被砍掉，师资队伍彻底解体，教学法这块园地一片荒芜。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面对语文教学质量严重下降的现实，面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语文教学提

出的更高要求，大家的目光都集中到了教材教法的研究上，这门课终于出现了新的转机。

1978年3月16日，《人民日报》发表了吕叔湘的文章《语文教学中的两个迫切问题》，呼吁“应该研究研究如何提高语文教学的效率，用较少的时间取得较好的成绩”。1979年12月全国中学语文教学研究会在上海成立。1980年6月15日，教育部前副部长高沂在《办好师范教育，提高师资水平，为四化建设培养人才作出贡献》的报告中指出：“当前要特别加强教育科学的研究，其中包括教学法的研究等。”1980年10月在开封成立了全国语文教学法研究会。1985年，发表了《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1986年，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其中规定：“国家建立教师资格考核制度，对合格教师颁发合格证书。”国家教委向全国中小学教师提出了“过教材教法关”的要求，这就提高了这门课程的地位。各校领导宣布教学法是一门主课，配备较强的师资力量，改考查为考试，有的院校还招收了教学法研究生。随着教学和科研活动的开展，从1980年起，陆续出版了十多种教学法方面的教材，这些充分反映出这门学科已越来越得到社会及学校的重视。

第二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性质

一门学科的性质是由它特有的研究对象决定的，毛泽东同志说：“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中学语文教学法是专门研究中学语文教学的本质和规律的。如果把研究对象归成三类问题，就是：为什么要教语文（语文教学的目的、任务）；教什么样的语文（语文课的性质、教学

大纲、教材）；怎样教语文（语文教学的原则、过程、方式、方法等）。可见，中学语文教学法的研究范围包括中学语文教学的全部内容，而不单纯是研究语文教学的方法。因而，把“教学法”和“教学方法”混为一谈是不当的。

明确了学科的研究对象，就可以清楚地认识学科的性质：

一、中学语文教学法是专业性的教育学科

就其基本性质而言，中学语文教学法属于教育学科，是教育学的一个分支，是用教育学、心理学的原理来研究语文教育问题。因此，全国语文教学法研究会隶属中国教育学会。就其构成因素而言，它介乎语文学科和教育学科之间，吸收了二者的研究成果，依据对中学语文教学实践的总结，发展成为既不同于语文学科，又不同于教育学科的独立学科，即语文专业教育学科。它与教学论不同，不是研究教学的一般原理，而是研究中学语文教学的特殊理论和方法；它与语言学不同，不是研究语言现象本身，而是研究语言教学的规律；它与文章学、文艺学也不同，不是研究文章、文学的基本原理，而是研究文章、文学教学的目的、内容和方法。它是教育理论向语文领域的深入，又是语文专业在教育上的应用。所以，中学语文教学法一般是在语文专业基础课程和教育理论课程基本学完之后才开设的。

二、中学语文教学法是应用性的理论学科

一方面，它具有严密的科学性。中学语文教学法不是个别的零星的分散的语文教学经验介绍（如一堂课、一篇课文、一类文体、一个教师、一种流派的具体经验介绍），也不是局限于具体的教学方式方法的讲求。不要把教学法的“法”狭隘地理解为“方法”，而要广义地理解为“法则”、“规律”。中学语文教学法正在从经验的描述发展为理论的概括，它有自己的概念和范

畴，它的各个部分有着内在的联系，形成一个科学的体系。另一方面，它具有鲜明的实践性。中学语文教学法是用中学语文教学规律指导中学语文教学实践的一门应用学科。它必须和中学语文教学实际保持最经常最密切的联系。学这门课，不仅要懂得语文教学法的基本知识，而且要获得中学语文教学的基本技能，学了就要用。可以说，语文教学法又是一门能力课，一门技术课。

三、中学语文教学法是多科性的综合学科

语文学本身便具有综合性，包括字、词、句、章、语、修、逻辑、文知识和听、说、读、写能力。语文教学法要求把学过的现代汉语、古代汉语、中国古代文学、现代文学、当代文学、外国文学、文学概论、写作知识等综合运用于中学语文教学实践，它是中文系全部课程集大成的工作。中学语文教学法横跨许多学科领域，主要是语言学、文章学、文艺学、教育学、心理学等；还有教育心理学、语言心理学、心理统计学向本学科渗透；更有信息论、控制论、系统论向本学科渗透。这就显示了派生性、边缘性。随着学科的高度综合、高度分化，本学科正孕育一个新的发展。

四、中学语文教学法是具有继承性的探索学科

它要批判地继承我国传统的语文教学法理论，也要系统地总结我国现代的语文教学法理论，还要从我国实际出发，吸收当代外国语文教学法的最新成果。就是说，单靠祖先遗产不行，还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中学语文教学法虽然基础深厚，有很长的积累和草创的历史，但至今还处在建设阶段，是一门新兴的学科。它的研究，有的还停留在现象上，不能给以理论的说明；有的止于一般的理论探讨，缺少足够的事实依据。要使它形成现代化的科学体系，还有待于我们大力改革，深入探索，

积极开发。

第三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任务

高等师范中文专业设立中学语文教学法课程，其目的是为学生——未来的中学语文教师指出一条从事中学语文教学的科学途径，使他们毕业后成为一个合格的教师。为了达到这个目标，中学语文教学法课必须承担下列教学任务：

一、传授中学语文教学的基本理论知识

如语文教学性质论，语文教学目的论，中学语文教材论，语文教学原则论，语文教学过程论，语文教学方法论，语文教学考核论，语文教师修养论。这“八论”就是高师中文专业毕业生必须通晓的中学语文教学的基本理论。

二、训练中学语文教学的基本技能

中学语文教学有八项基本的技能：语文教学讲话能力，语文教学写作能力，语文教学阅读能力，课文教学听评能力，语文教材驾驭能力，语文教法运用能力，语文教学组织能力，语文教学考核能力。这“八能”是高师中文专业毕业生必须掌握的。

三、树立从事中学语文教学的决心和信心

高师中文专业是专门培养中学语文教师的，学生从入学起就要立志当中学语文教师。中学语文教学法课要始终贯彻这种专业思想教育，培养对语文教师职业的荣誉感和责任感。

三项教学任务要辩证地看待。其中第三项是高师中文专业所有课程的共同任务，教学法课首当其冲；第一、二项是中学语文教学法的独特任务，责无旁贷。鉴于教学法“知易能难”的特点，第二项任务是主要方面，应成为教学工作的着重点。语文教

学理论知识的传授要为训练语文教学基本技能服务；专业思想的教育也要通过知识传授和能力训练来进行。

中学语文教学法除了承担上述任务之外，还要承担科研任务。根据“三个面向”的需要，大学课程要把科学的研究的因素引进教学过程中来，所以要研究实现中学语文教学科学化和现代化的途径和方法。叶圣陶曾指出：“语文教学改革半个世纪以来没有解决。现在我们应该有这个雄心壮志，在我们这一代人手里来解决它，要创出一条科学的路子来”。

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原因，人们对教学法学科承担的双重任务，还存在着一些模糊认识，有必要加以廓清。

有人认为只要有了语文专业知识，不怕将来当不好语文教师，教学法学不学无所谓。这种看法是完成学科任务的最大思想障碍。我们承认，语文专业知识是语文教师从事工作的基本条件，但是，语文知识不能代替语文教学法修养。要把教师的知识变为学生的知识，就要确定传授知识的目的和内容，研究使学生获得知识的程序和方法，这无一不有赖于教学法的理论指导。现代的语文教学不单是传授知识，而且要发展智力，培养能力。

“授人以鱼，只供一饭之需；教人以渔，则终身受用无穷”。有人以一个算术公式为喻，生动地说明了问题：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如果知识满十分，教法是个零，效果也会是个零；如果知识满十分，教法也满十分，效果就会得百分。一个合格的语文教师必须具有“双专业”知识——语文专业知识和教育专业知识。

还有人认为：“有了一定的教学经验，就不必再学习教学法理论了。”这也是完成学科任务的思想障碍。我们承认，教学实践经验是很可宝贵的，它既是产生教学法的源泉，又是学习教学

法的有利条件。但是，教学经验不能代替教学法理论。经验是偏重于局部的感性认识，是不完全的知识；经验只有和科学的理论联系起来，才能具有普遍的意义。

第四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课程结构

课程结构是学科的概念、范畴、原则、方法及其相互之间的联系。美国心理学家布鲁纳说：“无论我们学习什么学科，务必掌握该学科的结构。”掌握了结构，就掌握了整体。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课程结构是体现本学科的性质和完成它所承担的任务的内容体系。由于学科体系受学制、培养目标、教学对象的制约，因此，中学语文教学法可以而且应该有适应本科、专科、教育学院、教师进修学院的各具特色的不同体系。我们这本《中学语文教学法教程》就是为适应高等师范院校教学的需要编写的，它的体系力求体现特定教学内容的结构关系。

本书的结构体系是这样的：

第一章 绪论，概述中学语文教学法课的地位、作用、性质、任务、学科体系和教学方法。

从第二章到第四章是总论。第二章按纵线简述建国以来中学语文教学的历程，以求明确前进的方向。第三章阐述中学语文教学大纲和教材，说明中学语文科的性质、目的、任务和教学内容。第四章集中解决中学语文教学的一般原则，这些反映教学规律的一般原则，贯彻在其他各章之中。

从第五章到第十章是分论，主要是对语文教学过程的各个部分进行具体阐述。为了突出语文能力的培养，第五、六、七、八章分别论述听、说、读、写的训练程序和方法。考虑中学的特

点，第九章阐述各类课文教学时主要以普通文章为重点，有意加强教材和教法研究的分量。第十章作为课内教学的延伸，指出开辟第二课堂的门径。

从第十一章到第十三章又是总论。先接着教学过程的结尾讲语文成绩的考核，再回到教学过程的开头讲语文教学的备课。最后一章把整个中学语文教学法的学习和运用归结到中学语文教师的修养，以培养目标结束整个教程。

第五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科学基础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科学基础，有实践和理论两个方面。

一、中学语文教学法建立在中学语文教学的实践基础之上

根据辩证唯物论认识论的“实践第一”的观点，要建设和发展中学语文教学法，必须在中学语文教学的实践过程中认真观察和调查，设计和实验，对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加以比较和分析，然后总结出系统的理论。广大语文教师尤其是那些特级或优秀语文教师的丰富经验，正是语文教学法的源头活水，尤其需要我们去学习和借鉴。

二、中学语文教学法奠基于多种学科的理论基础之上

中学语文教学法是由多种学科派生出来的，它综合运用多种学科的理论和方法，集中研究中学语文教学这个特定的领域，从而形成了一门新的学科。它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基础，即用科学的认识论和方法论观察和解释语文教学，建立科学的语文教育观。它以教育学的教学论为基础，正确地阐述语文教学的性质、过程和原则。它以心理学和教育心理学为基础，研究如何培养和发展学生的观察力、记忆力、思考力、想象力、语言表达力和学习毅

力。它以语言学和语言心理学为基础，正确解释语言教学的内容和语言学习的过程。它以文章学为基础，探寻文章阅读和文章写作的训练途径，正确解决文章教学的门路。它以文学理论和美学为基础，恰当地解决语文课中的文学教学法和审美教育法。它还要以信息论、控制论和系统论为基础，正确地处理语文信息的输入和输出，学会语文教学的种种控制，建立语文教学法的理论系统。以上只是一些主要学科，还可以举出一些。要运用这么多学科的理论知识来研究语文教育，足见这一学科理论的综合性和工作的艰巨性。

中学语文教学法要获得健康的发展，必须全面地打好基础，既要经常从实践中吸收营养，又要经常从基础学科的发展中吸取新的研究成果，这是本学科成长为真五科学的必由之路。

第六节 中学语文教学法的教学法

毛泽东同志指出：“我们不但要提出任务，而且要解决完成任务的方法问题。我们的任务是过河，但是没有桥或没有船就不能过。不解决桥和船的问题，过河就是一句空话。不解决方法问题，任务也只是瞎说一顿。”完成任何一门课程的教学任务，都要讲究教学法。而教学法课尤其需要讲究教学法。“教学法”包括“法则”和“方法”，这里主要讲“方法”；“方法”又包括“教法”和“学法”，但这里主要讲“教法”。中学语文教学法是高师中文专业各门学科中比较难教难学的一门课。它的科学性、实践性和综合性，使它从根本上不同于文学概论、中国古代文学等以传授系统知识为主的专业课。它要把语文教学知识转化为语文教学能力，而且，语文教学知识比语文知识更复杂，培

养语文教学能力比培养语文能力更加艰难。这门学科的特殊性质和特殊任务，决定了这门课特殊的教学法。

怎样才能教好学好中学语文教学法呢？

一、抓好自学、讲授、讨论，系统传授语文教学理论

中学语文教学法具有理论性和知识性，要使学生获得系统的语文教学理论知识，讲授法是一个基本的教学方法。但是，教学法课最忌照本宣科和满堂灌，必须努力改进讲授的内容和方法。教师要善于用中学语文教学改革的新动向、新观点、新材料，去充实现行教学法教材。运用讲授法时，要力避含混零乱、空洞枯燥、繁琐冗长，努力讲求教学艺术。采用讲解式，应该做到讲述清晰，解说准确，论证严密。采用例证式，要恰当选用描述性、罗列性、对比性、趣味性各种举例，以求具体生动。采用图表式，可绘制关系表、比较表、统计表、示意图等，将教学内容高度浓缩，使学生感到简明扼要，好懂易记。教师成功的讲授必须和学生的主动的自学、积极的讨论相结合。课前自学是课堂讲授的准备。自学不限一种教材，语文课本、教学大纲、名家专著、语文杂志等都要自读。围绕教学进度自学，课堂讲授就可能精当。堂上或堂下的讨论是课堂讲授的巩固和深化。对于教材中的一些重要的理论问题和一些有争议的问题，应组组专题讨论，以求在创造思维中求得真知。

二、搞好练习、见习、实习，全面训练语文教学能力

中学语文教学法具有实践性和应用性，要使学生初步掌握中学语文教学的基本技能，有效的途径是加强基本训练。教学法实践活动的方式方法很多，但归其类无非三种：

（一）练习。即在整个教程中，结合教学内容和学生实际，系统地安排一些听、说、读、写、思的单项或综合练习，让学生亲自